

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需求书

(方案择优选取)



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- 1.项目业主名称：广东职业技术学院
- 2.地址：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澜石二路 20 号
- 3.联系人：张老师
- 4.联系电话：0757-83876062
- 5.监督电话：0757-83312696

二、中介服务名称

工程造价咨询

三、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- 1.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；
- 2.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- 3.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。

四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- 1.在学校审计部门的指导下，协助学校依据现行政府采购法、招标投标法、造价管理、工程管理等相关规定，协助对广东职业技术学院禅城校区综合宿舍楼项目的立项、勘察设计、报建、招标、合同、施工管理等方面管理情况进行检查；



2. 供应商在项目成果报告定稿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，应将工作过程中收集和形成的全部纸质和电子介质资料（包括有关证据材料、工作底稿等）规范整理并造册移交甲方。

3. 项目建设地点：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澜石二路 20 号（广东职业技术学院禅城校区），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15438.42 万元，总建筑面积约为 29082.89 平方米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为 25382.72 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约为 3700.17 平方米。

★ 五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1. 履行地点：广东职业技术学院校内及中选中介机构办公场所；

2. 服务方式：中介机构指派专人负责，按需求派员到场服务；

3. 成果交付：纸质版 2 份、电子版（PDF）1 套，按要求送达指定地点。

六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

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报价应提供总价及对应的分项单价。报价应包含完成项目服务的一切费用（如差旅费、税费等）。

3. 最高限价：最高总限价为人民币 9.5 万元。

七、服务时间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，至合同约定所有服务事项完成后结束。

八、验收

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

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

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

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
九、结算方式

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完成项目合同约定的所有服务事项，出具相应咨询报告和发票，经项目业主验收合格后的10个工作日内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一次性支付100%合同款项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1.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2.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

3.保密责任：合同各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，履约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工作内部资料，未经对方同意，任何一方均不得向外泄露。如发生以上情况，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。

十一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依法向项目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二、备注

1.本采购需求书为采购公告、响应文件、合同的核心组成部分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



2. 中选后签订的合同实质性内容（标的、质量、价款、期限、验收、违约责任等）须与本采购需求书、采购公告、中选结果完全一致；
3. 中介机构提交的响应方案视为完全响应本采购需求书全部要求；
4. 本项目遵循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各项管理规定，接受监督管理。

